

中國少數民族
語文使用研究

周耀文 著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中国少数民族语文使用研究

周耀文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京) 新登字030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少数民族语文使用研究/周耀文著.-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5.12

ISBN7-5004-1751-9

I. 中… II. 周… III. 少数民族-民族语-研究-中国
IV. H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5)第11217号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158号)

中国科技信息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5年12月第1版 1995年12月第1次印刷

开本: 850×1168毫米 1/32 印张: 10 插页: 2

字数: 253千字 印数: 1—1000册

定价: 20.00元

序 一

体现中国社会主义民族 语文发展特色的论著

中国是一个以汉族为主体,以汉语汉文为全国通用文字,同时又是一个多民族、多语种、多文种的社会主义国家。全国有五十六个民族,使用着八九十种语言,三十多种文字。如何认识、对待少数民族语文与汉语文的使用和发展关系,是直接关系到各少数民族普及教育、科学文化的发展速度,关系到我国各民族共同繁荣共同发展的问題,是一个很重要的民族问题。

周耀文同志著《中国少数民族语文使用研究》,是作者自建国初期至今四十多年来进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调查研究,参加少数民族文字创制、改进,亲身投入民族文字推行工作的经验总结。作者根据我国的国情、民族实际、民族关系和各民族语言之间的使用关系,结合我国南北各民族地区使用民族语文的实践经验,提出的如何贯彻落实我们国家的民族语文政策和如何处理好民族语文与汉语文的使用、发展关系的一整套观点和建议,很有见地,很有现实意义,受到民族语言学界和民族教育学界的重视。此书的出版,对于进一步发展我国民族语文和民族教育事业将起着积极的促进作用。为此,我对作者的主张和建议,乐意给予提倡和推崇。

首先,作者对少数民族语文与汉语文的使用和发展关系的认识,我认为是正确的。作者指出,少数民族语言不是“汉语方言”,而是跟汉语结构完全不同的各自独立的民族语言。我国宪法规定“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这是我国宪法赋予

各民族的权利,我们必须认真贯彻落实。我们必须重视民族文字的作用,必须积极支持各民族文字根据本地区本民族的实际需要进入小学或中学或大学,而不能采取消极态度和限制的做法,特别是不能限制民族文字进小学。我们要充分发挥民族文字在初等教育中对少数民族儿童的启蒙作用,发挥它在继承和发展民族文化遺產中的作用。另一方面,作者也同时指出,汉语汉文对我国少数民族人民来说,它不是“外国语”,而是我国各民族人民之间的共同交际工具—族际语—通用语—普通话。我国宪法规定:“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这反映了我国各民族人民的共同需要和要求。所以,我国各族自治地方的教育条例大都规定,民族小学从二年级或三年级起就开始兼学汉语文,并要求根据各民族地区的实际,建立起从先以学习民族语文为主逐步过渡到高小或中学或大学以学习汉文为主的双语文教育体制。这是正确的,它与我国各民族语言的社会功能和各民族语言之间的相互使用关系是相适应的。对此,作者根据我国南北民族地区三四十年来在双语文教育方面的实践经验,提出在使用民族文字的民族地区,可以根据各自的实际,分别采用初等、中等、高等三种不同层次的双语文教育体制,这是一个好建议。它体现了马列主义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思想路线,体现了中国社会主义的民族教育特色,我很赞同。

其次,作者认为,我国南方少数民族,方言差别大的可以保留或创制方言文字,而不宜使用统一的本民族文字,这也是从实际出发的,我也赞同。作者指出,现在在民族语言学界和教育学界中,有一些人认为:我国方言差别大的少数民族,随着我国社会主义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它们的方言最终也都会像汉语一样,形成各自的统一的民族共同语;因此主张,给一个民族创制文字,只能创制一种统一的民族文字,而不能创制、使用方言文字。作者不同意这种看法,认为:民族共同语是一个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集中的产物,是形成有使用本民族语言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城市的结果;一个有方言差别的民族,如果政治、经济、文化不能集中,不能

形成使用本民族语言的全民族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城市，它的方言便不可能被集中为本民族共同语。我国南方各民族“大杂居、小聚居”，各民族人民接触频繁，在长期交往中，汉语汉文不仅已发展成为各民族人民之间的共同交际工具，而且也成为同一民族不同方言之间的共同交际工具。因此，方言差别大、人口分布广、行政区域不相统属的民族，其方言便不可能集中为本民族共同语，而将超越本民族共同语的发展阶段，直接向各以使用本地方言兼学兼用汉语汉文的双语使用关系方面发展。在这种情况下，创制、使用方言文字便成为客观上的实际需要。作者认为，方言文字对方言区普及教育、扫除文盲、发展方言区的口头民间文学和辅助学习汉语文都是十分有利的。我很赞赏作者这种不拘泥于成说，敢于打破老框框，重视解决实际的工作作风。

我和耀文同志在新中国成立初期便认识了。当时他刚毕业于中山大学，一离开校门便积极献身于云南边疆的民族工作，在当时边疆大多数地区还不通汽车的情况下，徒步翻山越岭，不怕劳苦地调查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为发展少数民族文化教育事业而辛勤工作，可谓难能可贵。他在我的印象中是一位热爱少数民族、热爱民族语文工作、很有事业心的青年。四十多年来，他一直致力于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调查研究和民族文字的创制、改进工作。他不仅重视民族语文的调查研究，重视设计文字方案的科学性和实用性，而且重视把研究的结果付之实践，重视亲身参加实践。现在他虽已退休，但关心发展民族文化教育之心仍未休息。他这种理论联系实际，语文研究为现实服务，一心一意为发展民族教育，为提高少数民族人民的文化素质服务，老而不懈的精神，实在令人钦佩。

马 曜

一九九四年元旦于北京

序 二

对建立少数民族语言 文字应用学的重要贡献

耀文先生早年毕业于中山大学语言学系。他酷爱语言学,在语言学(特别是语音学)方面有深厚的功底,学生时代就发表过有关汉语研究的论文。大学毕业后,即进入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后调到民族研究所工作。他从青年时期起就投身于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调查研究,并参加少数民族文字的创制、改进工作,专心致志研究我国少数民族的文字使用问题和学习汉语文问题。他是最早随傅懋勳先生(50年代初期)出差云南边疆调查研究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对促进云南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使用和发展做出了贡献。耀文先生到了云南首先调查了傣语德宏方言及其文字,对傣文的现状及历史进行了全面的研究。他除了研究语言文字外,还对与语言文字有制约关系的傣族社会、历史、文化、宗教等进行了综合研究。1952年至1963年,他先后四次参加德宏州的傣文改进会议,协助制订《德宏傣文改进方案》。在此期间,他亲自参加傣文改进方案的教学工作,包括扫盲、编写读物等。现德宏傣文改进方案已在德宏州全面推行、使用,已经开花结果。德宏傣文改进获得成功,使他在工作中获得了许多真知,对我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使用和发展问题更加重视。之后,他又扩大自己的工作领域,从云南傣族到云南其他少数民族,又从云南少数民族到全国少数民族,广

泛调查研究了我国各民族的语言文字使用和发展问题,致力于从宏观社会语言学探讨如何积极促进民族语文的使用和发展,探索我国少数民族怎样处理好民族文字和汉语文的使用关系和少数民族如何更快地发展文化教育问题。这本专著就是他几十年来在这一领域所取得的部分成果,代表了他的基本学术成就和学术思想。

耀文先生这些论文集中反映了一个闪光的治学特点——重视应用、重视实际。他从青年起就关心少数民族文化教育的发展,重视少数民族语文的使用和发展问题,热心于设计解决少数民族语文问题的最佳方案。在与友人讨论少数民族语文使用问题时,他总是那么认真,有时与人争得面红耳赤。他虽然也写过纯语言研究的论文,但更多的是关于如何使用、发展民族语文这方面的研究成果。他把语言学与少数民族现实需要结合起来,用语言学的理论、方法来分析、认识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使用和发展中的种种问题,是他长期从事语言学研究的基本路子。耀文先生极力主张从我国实际情况出发(包括不同民族的实际、不同地区的实际),采取不同的途径、不同的方法解决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使用问题,而不能搞“一刀切”。我想,作为一个汉族语言学家,一个在50年代初就进入高层语言研究机构的知识分子,能把自己的智慧和精力献给发展少数民族文化教育事业,热心于研究少数民族农村扫盲教育和小学生的基础教育,而且几十年如一日地苦心探索、勤奋耕耘,这种精神确是难能可贵的,是值得大家敬佩的。

这部专著包括的内容很多,有论述民族语文使用和发展问题的,有建立双语文教育体制问题的,有设计少数民族文字方案与汉语拼音方案的关系问题的,有关于我国少数民族标准音点的选择问题的,有开展民族语言广播的,……这些内容都围绕一个中心——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应用问题。我国是一个多民族、多语种、多文种的国家,语言文字的使用情况十分复杂,而语言文字的使用问题又与如何发展民族文化教育密切相关,因而做好语言文字工作是顺利发展民族文化教育的一个重要因素。这部专著所包含的

内容,大都是有关如何使用和发展民族语文的内容,也是多少年来民族语文工作中所提出的问题。从学科的角度上看,这些问题构成了语言学的一个分科,它可称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应用学(简称为“民族语文应用学”)。耀文先生所做的研究,其贡献主要在于帮助少数民族正确解决语言文字的使用问题,从学科分类上,应属于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应用学。这就是说,他这些年所做出的贡献,实际上是在为建立“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应用学”而努力。他近年来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所讲授的“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使用和发展问题”课程,也就是“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应用学”。对此,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研究员、副所长、民族所学术委员会副主任道布先生在推荐此专著申请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基金时给予了很高的评价。他的推荐和评审意见是:“周耀文同志是一位有突出贡献的少数民族语言学家,长期致力于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使用和发展问题研究。《中国少数民族语文使用研究》一书汇集了他在这个领域中的主要论述,从阐释我国的语文政策、落实语文规划到研究文字方案的设计问题,比较全面地反映了 50 年代以来我国南方少数民族语文工作的发展过程和语文应用研究的学术水平,对许多有争论的问题作了理论上的概括,提出了解决办法。文章虽然是作者个人的研究成果,但是他的论点大多都能得到少数民族语文工作者的赞同,具有一定的代表性,标志着我国少数民族语文应用研究的水平。”这个评语是很中肯的。

二

在这部专著里,耀文先生根据我国不同民族的特点及语言文字使用的不同情况,提出了解决我国民族语言文字使用问题的一些非常有价值的见解。这些见解不仅具有应用价值,而且具有语言学理论价值。

比如,他提出了有些民族可以创制方言文字的主张,就是一个

很有价值、很有现实意义的见解。从多数情况看,一个统一的民族应该使用一种统一的文字,统一的民族使用统一的文字有利于民族教育的统一发展,也是符合统一的民族的心理要求的。但在我国,有些少数民族由于本民族内部社会发展不平衡,居住分散,方言差别大,各方言区人民大都兼用当地汉语或普通话等原因,使用统一的文字是有困难的。在这种情况下,要怎么办?是勉强去使用一种统一的文字,还是创制方言文字?作者认为:“对于已出现方言集中为共同语的发展趋势,而还没有统一的民族文字的,可以创制统一的民族文字,逐步使用统一的民族文字”;但对于“方言多、差别大、分布广、其方言不能集中为统一的民族共同语的民族,为了更快地普及教育、扫除文盲……以及辅助学习汉语文,则可以使用方言文字。这是符合我国某些少数民族,特别是南方少数民族的民族实际和语言(方言)实际的。”(见本书《关于我国民族语文使用和发展方面的几个问题》)他从社会、语言的现状及语言的发展趋向科学地论证了使用方言文字的必要性和可能性。这种勇于从实际出发的态度与传统要求统一的观点就难免会发生矛盾,也会受到一些人的反对。但他仍然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坚持自己的观点和主张。他的主张是有根据的,因为我国各民族分布的特点是“大杂居、小聚居”,特别是南方少数民族,一个民族往往分布在不同的地域,其间插入别的众多民族。这样,一个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大多是多民族的,很少是单一民族的。这种分布特点由来已久,造成了方言的分歧。因而,某些方言差别大的语言,很难建立起能够制约各个方言的标准语。在这样的条件下,要使用一种能为不同方言所接受的统一文字是有很困难;但使用方言文字则有其天然的方便——天然的群众口语基础。使用方言文字是一个新的理论问题,需要通过各种实践来证明其可行性。耀文先生明确地提出这个问题,并已在实践中,在综观我国的民族关系和各民族语言之间的使用关系中论证了它的可行性和重要性。应该说这是他在学术上的一个贡献。

关于我国民族文字标准音的选择问题，这是建国后民族语文工作者在为少数民族创制文字和进行文字规范时遇到的一个棘手问题。由于社会发展、语言发展的种种原因，我们许多少数民族在选择标准音时很难找到既是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又在语言上具有普遍性的语言点。在这种情况下，选择标准音应主要依据什么条件？耀文先生主张主要应考虑语言的普遍性。他说：“当我们给一个民族创造文字时，如果这个民族已经形成或者开始形成一个‘使用本民族语言的全民族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城市’或者已出现这种发展趋势的，便可以创制一种以这个中心城市语言的语音为标准音的统一的民族文字。否则，如果只有地区性的本民族中心城镇，或者甚至连本民族的地区性中心城镇也没有，缺少一个有威信的本民族城镇语言，就只能从目前的语言实际出发，从各个地区的方言中选择一个使用人口最多的土语作为这个地区的方言文字的基础，并以它作为标准音的主要依据，使用方言文字，等以后有条件、有可能、有必要时才把各方言文字统一起来”。“从我国西南各少数民族文字的使用实际来看，它们主要使用于农村，使用者主要是不懂汉文的广大农民群众，而不是少数已懂得汉语汉文并居住在城镇的居民、干部和知识分子。因此选择文字的标准音点时，就应该首先考虑到农村农民的语言使用实际，比如标准音点使用范围的大小、使用人口的多少；既不能以少数人讲的城市话来代表多数人讲的农村话，也不能以交通发达和靠近省城、县城为条件，而应该选择一个在本民族中使用人口最多、最聚居，懂汉语汉文的人较少，地处边疆或交通不便，文化教育较落后，使用本民族文字最能起作用的土语区为标准音点。这样，才能有更加广泛的群众基础，才能得到更多群众的支持。”（见本书《关于我国少数民族文字标准音的选择问题》）这些主张都是从实际出发的，不仅具有现实意义。而且具有理论价值。

创制少数民族新文字，在设计文字方案中，常常遇到某些辅音和元音要不要与汉语拼音方案取得一致和怎样取得一致的问题。

在这个问题上,存在各种不同的意见。耀文先生立足于我国是一个多民族、多语种、多文种,同时又是以汉族为主体、以汉语汉文为全国各民族之间的通用语文的统一的国家的特点,从有利于民族团结,有利于各民族互相学习语言文字,特别是有利于少数民族学生进一步学习汉语文出发,坚持认为应当认真地切实地贯彻国务院批准实行的《关于少数民族文字方案中设计字母的几项原则》。根据实践经验,他提出了以下几个具体做法:1. 共同使用 26 个拉丁字母,不超出 26 个拉丁字母;有必要时,可适量使用一些附加符号。2. 少数民族文字方案的 26 个字母读音和声母读音(名称)最好是与汉语拼音方案一致,以方便少数民族儿童进一步学习汉语拼音。3. 要坚持少数民族语言和汉语相同或者相近的音,尽可能用汉语拼音方案里相当的字母表示的原则。4. 在设计民族文字方案时,应该把民族语言的语音系统同汉语普通话的语音系统综合起来,作为一个整体来考虑。要尽可能避免与汉语拼音同音异形、同形异音。他认为,只有这样做,我们所制订的民族文字方案,才能适应我国的民族关系及其长远的发展,适应我国民族地区民·汉双语文教学的需求,适应我国各民族文化教育事业共同发展的需要(见本书《汉语拼音方案与我国少数民族新创的拼音文字方案》)。

关于双语文教育体制问题,耀文先生认为建立民·汉双语文教育体制要从我国的民族实际、民族关系、语言关系和各民族地区的语言文字使用实际出发,既不能照搬外国的做法,也不能照搬外省、区的经验(见本书《论在我国各民族地区建立多种形式的双语文教育体制》)。根据我国各少数民族地区的语言文字的不同使用实际,他认为我国各民族地区的民·汉双语文教育体制可以分别采用高等、中等、初等三种层次。高等层次的体制是:从小学、中学以本民族文字课程为主过渡到大专院校以汉文为主或民·汉双语文并行双轨制。中等层次的体制是:从小学、中学以本民族文字课程为主过渡到大专院校除个别系科外都使用汉语汉文。初等层次

是：从小学低年级以民族语文为主过渡到小学高年级以汉文为主。对少数民族学生学习民族语文与汉语文的先后、主次问题，耀文先生特别强调必须首先学好本民族语文后学好汉语文；在三种不同层次的双语教育体制中，都必须掌握以先学习本民族语言文字为主逐步过渡到以学习汉语文为主这个方向。要充分认识到，在小学阶段先学好本民族语言文字，是启蒙教育、开发儿童智力的需要，是普及教育、扫除文盲的需要，是学习科普知识、发展农村科技的需要，也是培养继承发展民族文化遗产接班人的需要，落实党的民族语文政策的需要。耀文先生这些观点是很中肯的，对建立我国民族地区（特别是南方民族地区）的双语教育体制提供了一个很重要很有价值的对策，得到民族语言学界和民族教育部门的重视。

关于少数民族文字中汉语借词拼写法问题，我国民族语文工作者由于受到“左”的思潮的影响，曾走过一段弯路，这不仅使民族语文工作受到巨大损失，而且还对民族团结造成不良影响。耀文先生根据我国少数民族语言中汉语借词的语音实际和语音的发展内部规律，认为汉语借词不能照抄普通话拼音词形，也不能采用所谓“尽可能靠拢普通话”的做法，而应该按照本民族文字标准音点的群众口语实际读音（除个别字外）拼写，因为按照本民族文字标准音点的群众口语实际读音拼写，符合本族语言的语音内部发展规律和语言的渐变发展规律，便于本民族群众学习使用，有利于普及教育，有利于标准语的发展（参见本书《关于少数民族文字中汉语借词拼写法问题》）。他的这些意见，给民族文字的汉语借词拼写法提供了一个有本民族广大群众口语为标准的正确依据，为民族文字的汉语借词规范化确定了一条确实可行的原则。

以上所述的，只是耀文先生在这本专著中所阐述的几个观点和主张。但他所关心的问题远不止这些，如关于“文字联盟”问题，“汉字夹拼音字母”文字问题，少数民族地区的民族语言广播问题，语言文字与民族的关系问题等，他都发表过自己的见解。他的见解和主张，不仅具有语言学的价值，而且对进一步科学地制定我国的

《民族语文法》都有宝贵的参考价值。

三

读了这本专著后,使我想到在我国建立少数民族语文应用学的重要性。语文学是一门博大精深的科学,它包括的内容非常广泛,可以分为众多的学科,不同学科之间又有交叉。一个语言学家不可能包揽一切,只能侧重于某一分支或某一、二分支。有的人兴趣主要在纯语言研究,有的人对语言与社会、文化的关系的研究有特殊兴趣,而有的人则把主要的精力放在语文应用研究上,各有千秋,各有自己的天地。

由于我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种类繁多,情况复杂,民族语文的存在和发展受着多种因素的制约,包括社会形态、人口分布、民族关系、不同民族语言之间的使用关系、民族心理、宗教信仰、地理条件等因素,因而要做好民族语文工作,难度相当大。我们几十年走过的路,所遇到的种种困难和挫折,都说明了这一点。实践经验告诉我们,要做好民族语文的应用工作,不但要探索现实中语言文字的应用规律,而且要总结历史经验。我们除了要弄清语言文字的现状外,还必须研究与之相关的许多问题,并从学科的高度去认识我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使用和发展的规律。要完成这一任务,光靠语言学、文字学的知识是不够的,还要有社会学、民族学、文化学、教育学、宗教学等科学的协助。只有综合这些学科的知识或研究成果,才有可能对民族语文的使用和发展问题作出切合实际的结论和判断,也才有可能从理论上驾驭这条航船。所以,研究和解决我国少数民族语文的应用问题,需要综合各种学科的知识。

在方法上,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应用学的特点是把民族语文应用问题放在社会文化、历史环境中去考察,除了运用语言学的方法外,还要运用社会学、文化学、历史学等学科的方法。它不仅要了解语言文字本身的特点和发展规律,还要对使用这种语言的人民的

社会背景、民族心理、传统文化、民族教育等进行分析研究,掌握影响、制约民族语文使用、发展的各种因素。学科的任务决定了从事该学科工作的人必须具有广泛的科学知识,除了语言学知识外,还要有别的学科的知识。

为适应我国民族语文工作发展的需要,我们必须培养一批从事民族语用学研究的专门人才,建立一支稳定的专门队伍。没有这支队伍,民族语文工作就难以顺利开展,在遇到错误思潮的干扰时就会左右摇摆,甚至迷失方向。过去几十年在民族语文工作中遇到的各种挫折,难道不是因为我们在工作中缺少一支在理论上能高瞻远瞩的中流砥柱吗?我衷心希望在今后的民族语文工作中能有更多的像耀文先生一样,致力于研究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应用问题,能出现更多的高层次的人才。

戴庆厦

1994年12月15日

于中央民族大学

11-23/11

目 录

序一 体现中国社会主义民族语文发展特色的论著	
.....	马 曜(1)
序二 对建立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应用学的重要贡献	
.....	戴庆厦(4)
民族语文工作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1)
试论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民族语文与汉语文的使用	
和发展关系.....	(9)
关于我国民族语文使用和发展方面的几个问题	(26)
《汉语拼音方案》与我国少数民族新创的拼音文字方案	
.....	(42)
关于我国少数民族文字标准音的选择问题	(50)
我国少数民族能使用“汉字夹拼音字母”的文字吗?	(56)
词根语不能使用拼音文字吗?	(70)
关于少数民族文字中汉语借词拼写法问题	(72)
壮·布“文字联盟”反思	(81)
中国南方少数民族使用方言文字的语言依据和社会依据	
.....	(101)
民族语文与民族教育.....	(108)
双语现象与双语教育.....	(112)
论语言社会功能大小与教学语言使用层次高低.....	(128)
论在我国民族地区建立多种形式的双语文教育体制.....	(149)

从云南民族地区的语言实际出发建立小学双语文教学
体制..... (159)

对黔东南州苗族侗族语言文字问题的几点看法..... (171)

开展民族语言广播是贯彻党的民族语言政策的
一个重要方面..... (186)

云南省民族语言文字使用情况概述..... (193)

云南少数民族语文工作回顾..... (217)

德宏傣文改进回顾与展望..... (230)

怎样处理声调在音位系统中的地位问题..... (245)

谈拼音文字中的声调表示法..... (252)

论语言融合——兼评斯大林的语言融合观..... (262)

后记..... (297)